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2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发出。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 YU WA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7 月 22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11 元/股。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3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正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对以下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本次拟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本次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权益的条件。

(2)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确定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并同意以 14.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4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2 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44.50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107,066.9685 万股的 0.04%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7 月 22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4.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彭晓洁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 年 7 月 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 年 7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份额为 321.00 万股，本次授予 44.50 万股，尚有 276.50 万股不再授予，权益自动失效。此外，本次授予事项的相关内容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和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确定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并同意以 14.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对以下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本次拟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本次被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权益的条件。

(2)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确定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确定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并同意以 14.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3.独立董事对本次预留部分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经核查，我们认为：

(1)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该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确定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确定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并同意以 14.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四)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预留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2 日

2、预留授予数量：44.50 万股

3、预留授予人数：3 人

4、预留授予价格：14.11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归属：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7、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3 人)			44.50	1.04%	0.04%
三、预留(尚未授予)			276.50	6.46%	0.26%
合计			321.00	7.49%	0.30%

注：1、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3、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并同意以授予价格 14.11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有 276.50 万股未授出，预留权益失效。

三、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参照《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 2022 年 7 月 22 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授予的 44.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33.20 元(公司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 年、2 年、3 年(预留授予日至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9.62%、18.60%、19.70%(采用万得全 A——指数代码：881001.WI 最近一年、两年、三年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及以上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4.50 万股，按照授予日收盘数据测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预留授予的权益费用总额为 880.06 万元，该等费用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归属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880.06	212.04	401.54	196.53	69.96

注：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孚能科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与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授予条件已成就。预留授予的授予日、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已履行了现阶段关于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为：本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以及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

2、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

3、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5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杭兴源”)持有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52,280,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8830%。

●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上杭兴源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2,120,09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00%。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52,280,487	4.8830%	IPO 前取得：52,280,48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8,450	0.7069%	2021/12/2 ~2022/2/28	35.00-38.53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杭兴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32,120,090 股	不超过：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706,696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1,413,394 股	2022/8/15 ~ 2022/11/1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上杭兴源(以下简称“本企业”)作出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上述计划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自主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聘华夏鼎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7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鼎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成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2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海静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蕾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海静			
任职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从业年限	15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 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曾任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部经理等。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投资经理等。2016 年 2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机构债券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4923	华夏鼎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03-07	2021-08-16
	288102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3-07	-
	005213	华夏鼎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07-15	-
	008349	华夏恒泰 64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12-20	-
	001021	亚债中国债券指数基金	2020-01-06	2021-01-27
	004639	华夏恒慧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04-17	-
	009082	华夏鼎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4-21	2021-06-09
	008266	华夏鼎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2021-06-09
	008857	华夏鼎航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03	2021-08-16
	009445	华夏上海清算所 1-3 年高等级国企中期票据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09-29	2022-06-21
	007165	华夏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01-27	-
	005862	华夏鼎禄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01-27	2022-02-14
	011262	华夏鼎英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9-09	-
	014517	华夏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27	-
	010191	华夏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2-14	-
	013545	华夏卓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04-21	-
	014480	华夏鼎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4-22	-
	005364	华夏鼎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06-29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了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露笑科技，证券代码：002617)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公募基金投资露笑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露笑科技	9,104,477.00	73,199,995.08	3.96%	105,156,709.35	5.70%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2 年 7 月 21 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九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大九天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大九天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69 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华大九天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3,790	123,895.10
华夏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0,528	344,160.32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线上经济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中证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837	60,051.53
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378	45,046.82
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064	361,682.16
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8,844	289,110.36
华夏鸿阳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8,499	277,832.31
华夏核心科技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0,145	331,640.05
华夏乐享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7,810	255,308.90
华夏时代前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952	63,810.88
华夏中证 500 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智胜价值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2,986	97,612.34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永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高端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周期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4,096	133,898.24
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3,292	107,615.48
华夏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华大九天	3,254	106,373.26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3,407	111,374.83
华夏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4,096	133,898.24
华夏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48	37,528.12
华夏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2,948	96,370.12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4,670	152,662.30
华夏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569	51,290.61
华夏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先锋科技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0,375	339,158.75
华夏国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48	37,528.12
华夏安阳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6,853	224,024.57
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华大九天	9,341	305,357.29
华夏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0,031	327,913.39
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大九天	11,677	381,721.13
华夏阿尔法精选混